

证券代码：871465

证券简称：丰众建科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黄存林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邵成国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的市场发展情况，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公司拟和关联方浙江丰众新墙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丰众新墙材”）发生如下关联交易：

- 向丰众新墙材购买技术服务，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/年；
- 为丰众新墙材提供设备租赁服务，租期 1 年，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/年；
- 丰众新墙材为公司提供厂房租赁服务，租期 5 年，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 万元。

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季群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0 日